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东莞市企石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收购信太项目资产开展财务尽职调查服务项目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东莞市企石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地址: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振华西一横街6号108室；联系人：姚培就；联系电话：13528633313。
3	中介服务名称	资产收购财务尽职调查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3名（含）以上注册会计师，5名（含）以上从业执业人员
5	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服务内容：对东莞市企石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收购信太项目资产一事进行财务尽职调查并出具《财务尽职调查报告》。 服务要求：在规定日期内出具财务尽职调查报告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个月内出具财务尽职调查报告。 地点：企石镇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总价。 3.计价标准：17460元至10000元。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
9	验收	服务完成后评价。
10	结算方式	交付财务尽职调查报告和发票后一次性付款。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